

##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3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坚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高科技”）分别以鄞州工业园区的厂房和土地评估作价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宁波海定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定电气”）增资，其中公司厂房和土地评估价 119,819,520 元，奥克斯高科技厂房和土地评估价 100,081,110 元。增资完成后，海定电气注册资本由 8,000,000 元变更为 227,900,630 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4.37%，奥克斯高科技持股比例为 45.63%。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子公司宁波奥克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克斯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与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东方睿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北京华融天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盈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张宇鑫、张晨阳、卢唯唯、朱国良、鄢林、王飞、陈奕珍联合成立海宁东证汉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总规模 4.5 亿元，东方睿德（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 100 万元，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其他 10 名有限合伙人共认缴出资 24,900

万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备文件：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一日